证券代码：300496 证券简称：中科创达 公告编号：2020-099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定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三）14:00 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20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三）14:00

（2）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1 月 2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1 月 25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1 月 19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9 号院 3 号楼创达大厦

9、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如下：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提案中，提案 2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将予以单独计票。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 2020 年 11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传真请在 2020 年 11 月 23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来信请寄：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邮编：10008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23 日 9:00- 17:00，传真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9 号院 3 号楼创达大厦。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 9 号院 3 号楼创达大厦

联系人：安然

电话：010-82036551

传真：010-82036511

邮编：100083

2、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七、备查文件

1、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6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496”。

2、投票简称为“创达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11 月 2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5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

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3、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4、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5、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6、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中科创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15:00 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6）。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即：2020 年 11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1 月 13 日 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1 月 6 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截至 2020 年 11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巴南区麻柳沿江开发区百亚国际产业园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事项：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二）《关于修改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三）《关于增选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提案（一）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二）、提案（三）属于逐项表决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上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2.01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差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增选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3.01	选举梁远东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请股东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

（二）登记时间

2020 年 11 月 9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17:00；建议采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023-68825666-801。注意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三）登记地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路 1 号中新城上城 5 栋 25 楼）。

（四）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五）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人：李琳女士

电话：023-68825666-666

传真：023-68825666-801

电子邮箱：li.lin@baiya.cn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7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06”，投票简称为“百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计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监事

（如累计投票提案，采用差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1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1

股东可以在 1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1 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0 年 11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2020 年 11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3 日 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_____（先生 / 女士）代表本公司 / 本人出席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 / 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 / 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 / 本人承担。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2.01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4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差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增选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3.01	选举梁远东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累积投票提案中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1 位。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须签字。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件 3：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0-193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陈一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装建设”、“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了《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预披露公告》：持有公司股份 27,862,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4%）的股东陈一女士计划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 27,862,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94%）注 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披露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披露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截止 2020 年 11 月 6 日，上述股东减持计划数量过半，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及上述股东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现将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陈一	大宗交易	2020 年 9 月 08 日	8.36	5,778,900	0.8008
陈一	竞价	2020 年 9 月 18 日	8.57	598,900	0.0830
陈一	大宗交易	2020 年 9 月 23 日	7.61	3,829,400	0.5306
陈一	竞价	2020 年 9 月 23 日	8.33	150,000	0.0208
陈一	竞价	2020 年 9 月 24 日	7.95	1,627,400	0.2255
陈一	竞价	2020 年 9 月 25 日	7.73	553,900	0.0768
陈一	竞价	2020 年 9 月 29 日	7.64	525,800	0.0729
陈一	竞价	2020 年 10 月 27 日	7.39	362,200	0.0502
陈一	竞价	2020 年 10 月 28 日	7.41	298,400	0.0413
陈一	竞价	2020 年 10 月 29 日	7.44	46,800	0.0065
陈一	竞价	2020 年 11 月 06 日	7.30	160,000	0.0222
合计				13,931,700	1.9304

截止本公告日，陈一实施了部分减持计划，已减持公司股份 13,931,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304%注 2，占拟减持股份总额（拟减持股数的上限）的 50%，减持后陈一仍持有公司股份 13,93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304%。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一	合计持有股份	2786.29	3.86	1393.12	1.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86.29	3.86 注 2	1393.12	1.93 注 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 1：公司总股本按照公司 2020 年 8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 707,567,689 股。

注 2：公司总股本按照公司 2020 年 11 月 6 日公司总股本 721,685,336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陈一女士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2、陈一女士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陈一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陈一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及计划减持时所做承诺如下：

（1）自中装建设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所持中装建设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本人（本企业）所持有的该公司股份。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本企业）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本人（本企业）所持中装建设股票数量的 50%，转让价格为届时市场价格。本人（本企业）在转让所持中装建设股票时，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过中装建设公告。

（2）本人（本企业）作为持有中装建设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股份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所持中装建设的部分股票。其中，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本企业）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期满前直接持有的股份数的 50%，转让价格为届时市场价格。本人（本企业）在转让所持中装建设股票时，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过中装建设公告。本人（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本企业）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自违约之日起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中装建设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直至本人（本企业）履行承诺或依法弥补完上市公司、投资者的损失为止。

（3）在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

截止本公告日，陈一女士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限售及减持的各项承诺，未发生减持的情况及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4、陈一女士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5、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陈一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0-0018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竞业达”）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一、本次现金管理实施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自有资金 1,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新疆竞业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0 年 10 月 27 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2.8%	自有资金
2	竞业达	招商银行清华园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9,000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8%	募集资金
合计					10,000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和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9,000 万元（含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截止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仍在期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北京竞业达数字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0 年 6 月 24 日	2020 年 12 月 24 日	3.0%	自有资金
2	北京竞业达数字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1 年 1 月 9 日	2.8%	自有资金
3	北京竞业达数字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万泉河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2020 年 10 月 14 日	2021 年 1 月 13 日	2.4%	自有资金
4	新疆竞业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20 年 10 月 27 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	2.8%	自有资金
自有资金合计					10,000				
5	竞业达	招商银行清华园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9,000	2020 年 11 月 5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8%	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合计					9,000				
本到期金额合计					19,000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0-019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定＜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0 月 14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定＜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